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wu C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5)

**(1) 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2) 董事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均已於2020年5月28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i)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7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7日之通函(「通函」)。

**(1) 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董事」及各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5月28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位「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365,714,000 100.00%	0 0%
2.	重選陳嘉榮先生為執行董事。	27,728,000 7.58%	337,986,000 92.42%
3.	重選汪俊先生為執行董事。	27,728,000 7.58%	337,986,000 92.42%
4.	重選凌超先生為執行董事。	27,728,000 7.58%	337,986,000 92.42%

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5.	重選俞曉穎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65,714,000 100.00%	0 0%
6.	推選吳俊賢先生為執行董事。	365,714,000 100.00%	0 0%
7.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65,714,000 100.00%	0 0%
8.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65,714,000 100.00%	0 0%
9.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	365,714,000 100.00%	0 0%
10.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365,714,000 100.00%	0 0%
11.	在上文第9項及第10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的前提下，擴大配發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即在一般授權中加入相當於本公司購回股份之總數。	365,714,000 100.00%	0 0%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552,000,000股。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為552,000,000股。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要求持有人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第1項決議案及第5項至第11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反對第2項至第4項決議案，故第2項至第4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否決。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 (2) 董事變動

###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吳俊賢先生（「吳先生」）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吳俊賢先生，39歲，蘇州東吳水泥有限公司（「蘇州東吳」）總經理。吳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經營。吳先生於2009年3月加入本集團，歷任蘇州東吳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等職，吳先生於2013年9月11日擔任蘇州東吳總經理一職。加入本集團前，於2003年至2007年間，吳先生於投資控股公司東方控股擔任資產管理部門高級職員，負責專案研發。其後，於2007年至2009年間，吳先生於專營通訊建設及服務的上海科立通訊科技有限公司擔任專案經理，負責專案開發及客戶服務。吳先生於2003年畢業於南京審計學院，獲管理行政學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並無於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擁有任何關係。

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擔任執行董事的委任函件，自2020年5月28日起為期三年，除非吳先生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吳先生將不因其董事職務在本公司領取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或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吳先生加入董事會。

## 董事退任

由於有關重選陳嘉榮先生（「陳先生」）、汪俊先生（「汪先生」）及凌超先生（「凌先生」）各自為執行董事的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否決，董事會宣佈陳先生、汪先生及凌先生各自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執行董事。陳先生、汪先生及凌先生各自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註。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先生、汪先生及凌先生於擔任執行董事的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謝鶯霞

香港，2020年5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鶯霞女士、劉東先生及吳俊賢先生；非執行董事蔣學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國琪先生、曹貺予先生及俞曉穎女士。